

## 獸醫師(佐)執業執照到期更新申請書

姓名		性別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
出生年月日		民國	年	月	日
住址	戶籍				電話
	通訊處				
原執業執照字號		發照年月日			民國
		到期日			民國
執業機構	名稱				負責人
	地址				電話
檢附文件		1、原領執業執照正本。 2、半年內 2 吋正面脫帽半身照 2 張。 3、已加入執業所在地獸醫師公會之會員證明文件。 4、完成獸醫師執業繼續教育積分證明文件(備註 1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已完成六年 120 積分，且專業品質、專業倫理及相關法規總計達 12 分以上。 5、執業執照規費新台幣 1,500 元整。			
備註		1、上述之繼續教育積分證明文件，可直接至「獸醫師執業繼續教育暨跨區執業申請系統」列印「個人教育積分查詢」中「教育積分區間統計」表格部分。			

茲依獸醫師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第五條規定，檢具上述所列文件及執照費，請准予更新執業執照為荷。

謹 致

高雄市政府

申請人：

簽名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